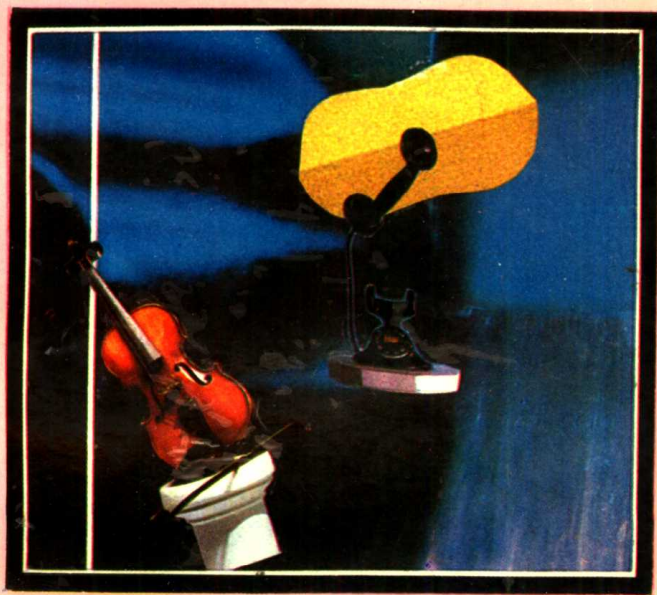


王希杰 著

說話的情理法



湖 南 師 範 大 學 出 版 社

說話的情理法

王希杰 著

湖南師範大學出版社

[湘] 新登字 011 号

说话的情理法

王希杰 著

责任编辑：吴智勇

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(长沙市岳麓山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望城湘江印刷厂印刷

787×960 32开 6.75印张 135千字 2插页

1989年12第1版 1992年5月第2次印刷

印数：8201—15400册

ISBN7—81031—008—9/H·002

定价：3.25元

序

秦旭卿

1989年7月10日，正当盛夏酷暑，突然接到希杰寄来的《说话的情理法》这本书稿，好象吹来了凉风，我马上畅怀阅读起来。虽然时常有事打断，但不到两天就把它读完了。

前人论治史要有学、识、才；其实治哪一种学问不要这三样东西呢？我读了希杰这本稿子，就产生了这样一种观念：这本书稿就是这三样东西的结晶。

第一是“学”。希杰学识渊博，知识面广，博闻强记，我是早就知道的。他作学术演讲，连续七天八天，从不拿讲稿，总是滔滔不绝，侃侃而谈。虽然由于方音关系（张志公先生说：“希杰除了普通话不好外，其他都好。”），间有听不惯的字句，但是总是座无虚席，从不会有人退出。这是由于他的讲演有扎实的内容吸引人。这本书稿同他的讲演有同样的风格。征引极其广博，古今中外，经史百家，社会自然，天文地理，甚至嘻笑怒骂，道听途说，无不随手拈来，便成佳什。而且所引用的材料绝大部分是新的，第一手的，未

被人引用过的，所以常能引人入胜，使人耳目一新。比如其中一篇《盗泉与邪蒿》就引证了唐朝李百药《北齐书》、唐朝李延寿《南史》、元朝脱脱《金史》、明朝宋濂《元史》等许多别开生面的材料，得出一个结论：要注意名与实的关系。全书无不是从古今事例生发开去，概括出令人信服的观点。这就可以看出作者宏富的学问根底。

其次是“识”。希杰有深厚的普通语言学理论根底，有学术胆略，善于和敢于提出新问题。他从不空口说白话，言必有据，但也不就事论事，必从事例中抽象、概括出一个道理来，使人受到启发。即使材料是人们所引用过的，也必发人所未发，对人有所启迪。所以有的学生对我说：“读了王先生的书，人会变得聪明。”比如在《东家之子美丑辨》中，作者重提王若虚抨击宋玉的话：

宋玉称邻女之状曰：增之一分则太长，减之一分则太短，着粉则太白，施朱则太赤。予谓，上二太字不可下。夫其红白适中，故着粉太白，施朱太赤。乃若长短，则相形者也，增一分既已太长，则先固长矣。而减一分乃复太短，却是原短，岂不相窒乎？

作者赞扬王若虚早就发现了“话语前提”（语言学界近年来才从西方引进的话语语言学的最新成果）：

增加一分则长	前提：原先不长
增加一分则太长	前提：原先也长
减少一分则短	前提：原先不短
减少一分则太短	前提：原先也短
措粉则太白	前提：原先就白

抹胭脂则太红	前提：原先就红
现在漂亮了	前提：原先不漂亮
现在更漂亮了	前提：原先也漂亮
春天到了	前提：原先是冬人
大姑娘了	前提：原先是小丫头
比猪八戒还丑	前提：猪八戒就丑

作者说，王若虚用实例说明一个古今一律千真万确大有用处的话语前提规则。但是这也有片面之处：忘记其他因素了。其实宋玉是用大夸张方法，不妨说，宋玉是“三段论者”：

原先：不长 增半分：长 增一分：太长
 原先：不短 减半分：短 减一分：太短

作者说：“他只不过是省去一个中间环节罢了。因此我们一般读者，都同王若虚不一样，并不认为有两个‘太’字，就表示东家之子又高又矮，丑八怪，而相信她高矮绝对适中，恰到好处，美。”在王若虚以前，中国文坛几乎都相信宋玉的话，在王若虚以后，颇有人怀疑宋玉的话了。今天希杰用话语前提理论作出了科学辨析，评论公允，确是发前人所未发的。这非“识”而何？

再次，就是“才”了。读希杰的书是一种享受，无论是读他的专著，还是读一二千字的短文，你一接触它就被粘住了，是什么原因呢？这是由于他才华横溢，文笔生动活泼，读他的著作“象吃鸭梨儿，又甜又爽口”（吕叔湘先生对流畅作品的比喻），又因为希杰是“以学术研究成果，用最浅显的话说出来，所谓深入浅出”（王力先生语）。所以希杰的这本文集，学术性和娱乐性熔为一炉，对男女老少各色人等都有好处，都可一读。

读希杰这本书稿，使我联想到著名作家秦牧

的《世海拾贝》和《语林采英》两本书。前一本专谈文艺理论，风行一时，影响极大；后一本专谈文学语言，1982年由上海和广东的两个出版社同时出版，影响虽稍次于《艺海拾贝》，但声势颇大，知名度极高。一般知识分子从中所获教益颇多，是有口皆碑的。我觉得希杰与人合写的《语言学——在你身边》可以与之比美，尤其是这本《说话的情理法》更是这类读物的后起之秀。这是语言学与文学、美学、史学等等方面的多学科性的雅俗共赏的读物，在科学性、知识性和文笔——可读性方面都是非常出色的，我个人以为，在这些方面至少不亚于前面提到的那两本书。我相信读到本书的同志都不会认为我这个看法是出于偏好。

希杰多次来信嘱我写序言作为友谊的纪念，现在我把读后感和盘托出以应命，请读者和作者不吝指正。

1989年7月26日 湖南师范大学景德村

目 录

会说话便是财富·····	(1)
曹子建、崔巨伦及其他·····	(5)
反驳的技巧·····	(9)
强词夺理之理·····	(12)
东家之子美丑辨·····	(17)
马骠之辨·····	(22)
敬词与谦词及骂人话·····	(25)
萧衍和蔡搏·····	(30)
盗泉与邪蒿·····	(32)
贾皇后、假皇后及姓的得失·····	(37)
姓名和表达效果·····	(40)
名称的艺术·····	(45)
“何况”、“何时”、“何如”·····	(50)
“姝”、“姝”之别·····	(53)
拆字组字·····	(56)
汉字的笑话和学问·····	(61)
迷你，迷你，迷你·····	(70)
语言中的空符号·····	(75)
文学作品和文字游戏·····	(80)
真真假假的艺术·····	(85)

笑话的非笑话性和非笑话的笑话化 …	(95)
比喻短语·····	(100)
返源格·····	(108)
歧义和模糊·····	(112)
节律和歧义·····	(122)
潜义与修辞·····	(128)
潜意识和修辞·····	(135)
量词的魅力·····	(142)
代词的奥妙·····	(152)
主语和施受·····	(156)
句式和修辞·····	(161)
口头语小札·····	(170)
“Y歌”体和“386061部队”·····	(174)
“帝业”与“后座”·····	(181)
会读书不求甚解·····	(185)
李白左思优劣论·····	(189)
乡音无改·····	(193)
语不惊人死不休·····	(197)
后记·····	(208)

会说话便是财富

人们常说：“时间就是金钱。”我们也不妨说：“会说话便是财富。”

为什么？

请君先瞧瞧不会说话之害吧！

其一是：公元 576 年，北齐后主高纬隆化元年，北齐政权风雨飘摇，朝不保夕之际，高纬无可奈何地把政权交给了高延宗，自己打算逃往突厥。高延宗在晋阳称帝，不久在晋阳大败给北周，当了俘虏。这个时候：

帝遣募人，重加官赏，虽有此言，而竟不出物。广宁王孝珩奏请出宫人及珍宝班赐将士，帝不悦。斛律孝卿居中受委，带甲以处分，请帝亲劳，为帝撰辞，且曰宜慷慨流涕，感激人心。帝既出临众，将令之，不复记所受言，遂大笑，左右亦群哈，将士莫不解体。（唐李百药《北齐书·后主纪》）

高纬连会学话的鹦鹉也不如，怎能不亡国呢？

其二是：南齐有个武将焦度，“少有气干，便弓马”，“容貌壮丑，皮肤若漆，质直木讷，口不

能出言”。您看吧：

为人朴涩，欲就（齐）高帝求州，比及见，竟不涉一语。帝以其不闲政事，竟不用。后求竟陵郡，不知所以置辞。亲人授之辞百余言，度习诵数日，皆得上口。会高帝履行石头城，度于大众中欲自陈。临时卒忘所教，乃大言曰：“度启公，度启公，度无食。”帝笑曰“卿何忧无食。”即赐米百斛。（唐李延寿《南史·焦度传》）

对这个鸚鵡也不如的焦度，齐高帝萧道成赐米百斛，我看已经是很够意思的了。

要是个会说话的人呢？您瞧瞧呀：

（杨愔）及长，能清言、美音制，风神俊悟，容止可观。人士见之，莫不敬异，有识多以远大许之。（《北齐书·杨愔传》）

（归彦父微）以解胡言，为西域大使，得胡师子来献，以功得河东守。（《北齐书·归彦传》）

（孙搴）又能通鲜卑语，兼宣传号令，当烦剧之任，大见赏重。赐妻韦氏，既士人子女，又兼色貌，时人荣之。（《北齐书·孙搴传》）

妙哉！会说话者名扬四海，会说话者凭着薄薄的两张嘴皮儿得来了“千钟粟”，全不费功夫，会说话者天上飞来了“颜如玉”……

那么，请问：“会说话”是个什么意思呢？

“你家小孩会说话了吧？”“你小时候几岁会说话的？”“聋哑人是不会说话的。”“人类是会说话

的动物。”“奴隶就是奴隶主的会说话的工具。”这里的“会”字指：懂得怎样做或有能力做某种需要学习的事情。这个“会说话”帮助人类脱离了动物界、结成了社会集团，进行抽象思维活动，把握了客观世界的本质的联系，成为了万物之灵，宇宙的主人，飞出了地球……

“这个老头儿会说话！”这个“会说话”指的是能说会道，可能还不仅指口语，也包括了书面语，即也会写文章。这个“会”字是“擅长”的意思。从这个意思上看，人类中只有很少一部分人“会说话”，如说相声的侯宝林、刘宝瑞，说扬州评话的王少堂，说评书的刘兰芳他们才是“会说话”的，我们就都是“不会说话党”的。

在中国古代，“会说话”的人很受推崇，在春秋战国时期，在魏晋南北朝时期，说了一番美妙得体的话语，顿时身价百倍，立刻改变了社会地位，这种趣事真是举不胜举。但是，曾几何时，“会说话”成了“滑头滑脑”的代名词，“不会说话”成了“老实可靠”的同义语，您听呀，介绍对象时，说：“这个小伙子可老实哩，老实得连一句话也不会说，三棍也打不出一个闷屁来。”介绍干部时，也说：“这是一个老实人，连话也不会说的。”于是乎，竟然有这样的知识分子：

他（宋朝义）本来声音洪亮、口齿清楚、条理分明，为了不做夸夸其谈的浮躁知识分子，为了与农村的人们打成一片，他学得常常木木讷讷。有时候故意把话说乱、丢三落四、吭吭咳咳。
（王蒙《高原的风》。《人民文学》1985年第1期）

“不会说话”的都是老实人、大好人、忠臣义士、于国于民大有益处的人。“会说话的人”都是小滑头、老狐狸、大奸臣、为非作歹者。这是哪一家子的逻辑呀！不会说话者能搞好外交谈判、做好各种各样的生意吗？不能的。我们需要一大批能说会道、擅长写作的人，他们是国家的财富。逼着宋朝义努力使自己成为一个“不会说话的人”的那种空气，是应当一扫而光了吧？

“会说话”，还有一个含义，即：会说多种方言和语言。在现代社会里，只会一种家乡方言的人，不能算作是会说话的人。现代科学技术大大地缩短了地理上的距离，天南海北、五湖四海的人们之间的交际迫切性日益增强，而且这一交际也日益频繁。只会一种家乡方言的人，他的生活天地受到了很大很大的限制，限制了他同其他方言区的人进行物质的精神的往来。现代科学技术也把地球变小了，知识爆炸又给一切人，尤其是文化人、科学家施加了压力，这一来，只懂得一种语言的人，想在科学文化方面攀登高峰顶点，几乎是不可能的了！只懂得一种语言的人，想要享受全人类的文明、进步的硕果，也是困难重重的。要在这层意思上做一个“会说话的人”，不下点儿功夫，怕是没有多大指望的吧？

以上三层意思，无论您从哪一层意思上看，“会说话便是财富”这个命题都是正确的，决不是语言学家们的自我吹嘘。

（原载香港《普通话》1986年2期）

曹子建、崔巨伦及其他

北魏有个人，叫做崔巨伦：

葛荣闻其才名，欲用为黄门侍郎。巨伦心恶之。至四月五日，会集官僚，命巨伦赋诗。巨伦乃曰：

“五月五日时，天气已大热。

狗便呀欲死，牛复吐出舌。”

从此自晦，获免。（魏收《魏书》56卷《崔辩传》）

这使我想到了曹子建的七步诗：“

文帝尝令东阿王七步中作诗，不成行者行大法。应声便为诗曰：

“煮豆持作羹，漉菽以为汁。

萁在釜下然，豆在釜中泣。

本是同根生，相煎何太急。”

帝深有惭色。（刘义庆《世说新语·

文学）

从艺术角度评价，当然是曹子建的诗胜过崔巨伦的十倍、百倍，优和劣泾渭分明，有天壤之别。

但若是从表达效果方面想一想，那么崔巨伦

067756

的诗获得了最佳表达效果，诗人因此“获免”；而子建先生呢，他显示了自己的聪明才智，暂时出了个不小的风头，使得令兄文帝曹丕大人脸红脖子粗，“深有惭色”，暂时放过了他，没行什么大法，但是却引起了更大更深的嫉妒、猜疑、仇恨、压迫、打击、迫害，落得个：

十一年中而三徙都，常汲汲无欢，遂发疾薨，时年四十一。（陈寿《三国志·魏书·陈思王传》）

这怎能说表达效果是最佳的呢？

表达效果可真是一个十分复杂的问题。一般说，优美的语言表达才能有好的表达效果，低劣的表达只能得到不好的表达效果，种豆得豆，种瓜得瓜，种蒺藜的得蒺藜。可曹子建、崔巨伦的事情告诉我们并不是如此这般的呀！

崔巨伦的诗又使我们想起了张打油的诗：

江上一笼统，井中黑窟窿。
黄狗身上白，白狗身上肿。

还有一位姓陆的文人的名句：

一株枇杷树，两个大丫叉。

太俗气，全是大实话，真不高明。

但是有一个皇帝写道：

雨从天上来，水从桥下流。
拾得娘裙带，同心结两头。

不是又挺美挺好的吗，虽然写诗的人是大暴君隋炀帝杨广这小子！

酸秀才对卖柴者说：“外实而内虚，烟多而焰少，请损之。”语法正确，修辞工整，用“请”字是语言美，精神文明，但卖柴者不知道他说的是什么意思，荷担扬长而去，他的表达效果只是一

个零！

曹雪芹笔下的李贵，当贾政大人大发雷霆之际，满口胡言什么：

哥儿已经念到第三本《诗经》，什么“攸攸鹿鸣，荷叶浮萍”，小的不敢说说。（《红楼梦》第九回“训劣子李贵承中饬”）

得到的是出乎他本人意料之外的结局：

说的满座哄然大笑起来，贾政也掌不住笑了。

李贵和他的主子宝二少爷免去了一顿板子。试想，他说“攸攸鹿鸣，食野之苹”的话，能够有这么好的表达效果么？未必吧。

由此可见，表达效果通常由说写者所选择的语言材料的美丑好坏所决定，但又并不仅仅取决于这一点，还有别的许多重要的因素在起作用的，如交际的具体环境，交际的对象，交际的前提，社会文化背景等等。

丈夫对妻子客客气气地说：“您好，您请坐！”妻子会疑心重重，火冒三丈吧。中国主人对欧美客人说：“今儿个甚么菜也没有，菜不好，随便吃点儿吧！”客人反而认为主人不敬重自己。对一个刚死了父亲或妻子或爱子的人，你用莎士比亚式诗歌语言去安慰他，他会怎么样想呢？幸灾乐祸的卑劣小人一个！这些是交际的对象和时空关系及文化背景的不同而引起的。

再说更麻烦的事儿吧：表达效果的评定，以说写者的自我感觉为标准呢，还是以听读者的反映为标准呢？这两者有时候是矛盾的。而且从听读者方面来评价，麻烦事儿也挺多，有时候听读

者当时十二万分感动，但事后却反感万分，可也有相反的，当时火冒三丈，不共戴天，事后却又心悦诚服，感激万分。假如有两个以上的听者读者，他的反映大不相同，听谁的？以谁个为标准？真叫人头疼！

表达效果取决于交际活动中多种变量的相互关系，这是每一个使用语言文字进行交际活动的人不得不经常多想想的。

（原载香港《普通话》1987年2期）